

## 附件 2

## 售电公司信用承诺书

(参考范本)

\_\_\_\_\_ (市场成员名称), 系一家具有法人资格/经法人单位授权的 (售电/配售电) 企业, 企业所在地为\_\_\_\_\_, 在\_\_\_\_\_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住所: \_\_\_\_\_, 资产总额: \_\_\_\_\_, 供电电压等级\_\_\_\_\_千伏 (拥有配电网运营权的售电公司填写), 供电范围\_\_\_\_\_ (拥有配电网运营权的售电公司填写)。

本企业严格遵循国家/\_\_\_\_\_省 (区、市) 参与电力市场的各项注册条件, 严格按照要求配备参与电力市场交易的人员、技术条件, 自愿参与电力市场交易, 并公开作出如下承诺:

1. 本企业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登记注册的企业法人。
2. 本企业严格按照注册条件规定的售电量范围开展售电业务。
3. 本企业拥有 10 名及以上具有劳动关系的全职专业人员, 掌握电力系统基本技术、经济专业知识, 具备风险管理、电能管

理、节能管理、需求侧管理等能力，有电力、能源、经济、金融等行业 3 年及以上工作经验；其中，拥有 1 名及以上高级职称和 3 名及以上中级职称的专业管理人员，技术职称为电力、经济、会计等相关专业。

4. 本企业具有与售电规模相适应的固定经营场所及电力市场技术支持系统需要的信息系统和客户服务平台，能够满足参加市场交易的报价、信息报送、合同签订、客户服务等功能。

5. 本企业将按时完成和正确使用电力交易平台第三方数字证书认证，保障账户和电力交易平台数据安全。

6. 本企业严格按照规定向电力交易机构报送相关资料和信息，同意电力交易机构对我单位满足注册条件的资产、人员、经营场所、技术支持系统等信息和证明材料对外公示，并保证公示和提交的材料信息完整、准确、真实，不存在弄虚作假、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况。

7. 本企业参与电力市场交易相关政策和规则已全面了解，知悉参与电力市场交易应负的责任和可能发生的风险，并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相关文件规定、市场规则和交易机构有关规定从事交易活动。

8. 本企业承担保密义务，不泄露客户信息。

9. 本企业严格参照国家/省（区、市）颁布的售电合同范本与用户签订合同，提供优质专业的售电服务，履行合同规定的各项义务。

10. 本企业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在电力交易平台、“信用中国”网站等政府指定网站上公示公司资产、经营状况等情况和信用承诺，按要求提供信用评价相关资料和信息，依法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公告，并定期公布公司年报。

11. 本企业自愿接受政府监管部门的依法检查，发生违法违规行为，接受政府执法部门及其授权机构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给予的行政处罚，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12. 本企业严格执行国家、省级政府或政府相关部门、能源监管机构、电力交易机构制定的各项制度、规则，保证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和职责义务。本企业及其负责人无不良信用记录。

售电公司须对 1—12 条内容作出承诺，拥有配电网运营权的售电公司在 1—12 条基础上还须对以下 13—19 条内容作出承诺：

13. 本企业承担经营区域内配电网安全责任，确保承诺的供电质量。

14. 本企业服从电力调度管理和相关用电管理。

15. 本企业按照规划、国家技术规范和标准投资建设经营区域内配电网，按照政府核定的配电区域从事配电业务，负责经营区内配电网运营、维护、检修和事故处理，无歧视提供配电服务，不干预用户自主选择售电公司。

16. 本企业具有健全有效的安全生产组织和制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开展安全培训工作的，配备安全监督和管理人员。

17. 本企业具有与承担配电业务相适应的机具设备和维修人员，承担对外委托有资质的承装（修、试）队伍的监管责任。

18. 本企业具有与配电业务相匹配并符合调度标准要求的场地设备和人员。

19. 本企业承诺履行电力社会普遍服务、保底供电服务义务。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本企业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处罚和相关惩戒措施。

承诺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承 诺 时 间：